

2021 年度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1 年，甘财教〔2020〕83 号、甘财教〔2021〕3 号和甘财教〔2021〕39 号下达我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490 万元，规划实施瓦斜乡中心幼儿园园舍建设等 19 个项目，奖补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12 所。总投资 490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 2021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目前，19 个新建、维修等学前教育发展项目全部完工，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教玩具采购项目已送货到校。共计拨付资金 49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年初上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2021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资金总体目标为通过 2021 年财政补助资金的投入，改善 19 所幼儿园办园条件和 12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学条件，稳定幼儿生源。绩效目标为：完成 19 所学前教育能力提升项目，12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项目，新建项目和设备购置项目质量达标率、项目完成及时率达到 100%，教师满意度达到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的目的为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目标，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监控，客观、全面、公正的反映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及时查缺补漏，纠正偏离绩效目标的行为。评价的对象为2021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评价的范围为项目的决策合理性、管理标准与否、项目的绩效达标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坚持客观、全面、公正的评价，认真总结经验，直视存在问题，坚决整改落实的原则。采取对照绩效目标申报表自查自评、量化打分，发放家长及师生满意度测评表，分析论证、撰写评价报的过程进行。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县局分管领导带队，深入相关31所幼儿园查看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召开班子成员及家长、学生、教师代表座谈会，听取工作汇报及建议，并进行家长、学生及教师满意度测评。工作小组认真统计数据，综合分析论证，撰写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2021年，共实施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20个，累计完成投资490万元。截止12月中旬，项目全部竣工，质量验收合格，全部投入使用。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宁县31所幼儿园办园条件，稳定了幼儿园生源。社会效益十分明显，教师满意度很高。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二）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2021年，宁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20 分、项目管理得分 25 分、项目绩效得分 55 分。

2. 主要结论。2021 年，宁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建设任务和购置任务全部完成，项目完工率达到 100%，质量达标率 100%，社会效益显著，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很好地完成了绩效目标。自评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目标明确，目标细化、量化，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符合申报条件，申报、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能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资金相符，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产出情况。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都能按照施工合同按期完成所有工程量，质量合格，成本控制合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的实施，改善了 31 所幼儿园办园条件，稳定了幼儿园生源。社会效益十分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100%。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做法

1. **健全机构，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教育基建项目的组织领导，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成立了由县政府分管教育的副县长任组长，教育、发改、财政、建设、规划等个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具体组织、协调、指导教育项目的规划、实施、评估、验收等工作。

2. **统筹兼顾，科学编制规划。**深入 31 所幼儿园实地调研，摸清底子，掌握需求，认真听取学校负责人意见，统筹兼顾，科学规划，合理制定项目计划，坚持将学前教育建设项目与民生实事项目相结合，与乡村振兴相结合，充分提高项目效益，努力改善全县学前教育发展水平。

3. **分类实施，整体顺利推进。**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分公办园能力提升和普惠性民办园设备购置项目进行。前期手续采取限时办结的管理措施，相互配合，交叉办理，尽可能提高工作效率，确保项目整体顺利推进。

4. **强化监管，确保工程质量。**严格落实项目工程“四制”管理等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单个工程阶段检查与专项督查、常规检查与重点环节抽查相结合的办法，形成了法人及监理人员现场监督，县教育局及质监站阶段监督，项目承建公司巡回监督，项目部内部自检的质量监督机制，确保工程质量。

5. **严格管理，确保资金安全。**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实行专户专账管理，做到专款专用。资金支付按照工程形象进度，实行县级报账，集中支付，项目资金封闭运行，严

防发生侵占、骗取、截留项目资金等违规违法行为，确保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安全。

(二) 存在问题

通过绩效自评工作来看，宁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项目实施主要存在的问题是：项目前期手续繁杂，办理过程衔接仍然不够紧密，致使项目 2021 年 6 月份才开工建设。下年，我县将进一步强化工程管理，积极探索，创新工作方法，加快项目前期进度，确保年度项目于 5 月份全部开工建设，年内全部完工并交付使用，使专项资金尽早发挥社会效益。

宁县教育局

2022 年 9 月 16 日